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以通讯表决及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1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九名，参与表决的董事共九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燕金元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财通证券持续督导人员列席会议，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董事沈志坚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非独立董事职务，董事会提名陈思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任期届满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陈思平先生在公司任独立董事时间即将达到六年，根据相关规定，陈思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薛俊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

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任期届满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陈波先生补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该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4 万股限制性股票。因此，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数量由 252 万股调整为 248 万股，作废 4 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130 人调整为 129 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65,000 万元（含 65,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54,000 万元（含 54,000 万元），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具体用途，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九）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1、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5,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	------	-----------

证券代码：300246

证券简称：宝莱特

公告编号：2021-051

债券代码：123065

债券简称：宝莱转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收购控股子公司苏州君康少数股东股权	11,302.47	11,000.00
2	宝莱特血液净化产业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	43,890.02	24,500.00
3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5,484.60	14,5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85,677.09	65,000.00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公司可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2、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4,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宝莱特血液净化产业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	43,890.02	24,500.00
2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5,484.60	14,5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74,374.62	54,000.00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公司可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以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作相应调整。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进行了相应调整和修订。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了相应调整和修订。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

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为了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相应调整和修改。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以上议案表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苏州君康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君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君康”）的经营发展需求，董事会同意对苏州君康增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苏州君康的注册资本将由 21,780 万元增加至 29,187.4074 万元，公司将持有苏州君康 77.78%的股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苏州君康增资的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认为，本次调整业绩承诺系公司考虑到疫情的影响以及基于对宝瑞医疗实现未来业绩的信心，有利于维护宝瑞医疗及公司的长远利益，促进双方的共同发展。本次调整业绩承诺符合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良影响。同意相关承诺方调整宝瑞医疗业绩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

证券代码：300246
债券代码：123065

证券简称：宝莱特
债券简称：宝莱转债

公告编号：2021-051

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的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子公司宝瑞医疗经营的资金需求，宝瑞医疗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董事会同意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公司为宝瑞医疗独立提供担保，宝瑞医疗其余持股 15% 的股东杨泽军先生未按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同时，宝瑞医疗其余持股 15% 的股东杨泽军先生承诺为本次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担保金额 15% 的反担保，担保期限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宝瑞医疗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7 月 5 日下午 14:40 在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创新一路 2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